



# 中國通海國際金融有限公司

## CHINA TONGHAI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52

# 2021

## 中期報告

與你邁向  
成功的夥伴



# 目錄

簡明綜合損益表	2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3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4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5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7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9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5
其他資料	53
公司資料	71
釋義	72

## 簡明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費用及佣金收入	5	120,611	119,835
利息收入	5		
— 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		213,720	201,396
— 使用其他方法計算		97,214	128,711
投資收益／(虧損)淨額	5	71,413	(177,669)
<b>收入總額</b>	5	<b>502,958</b>	272,273
其他收入／(虧損)	6	1,544	4,410
直接成本		(72,352)	(86,019)
員工成本	7	(98,601)	(123,737)
折舊及攤銷	7	(23,537)	(23,094)
預期信貸損失(「預期信貸損失」)撥備		(234,444)	(121,255)
財務成本			
— 借貸之利息		(31,811)	(59,337)
— 租賃負債之利息		(1,525)	(2,151)
其他經營開支	8	(25,717)	(25,630)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70)	(32)
應佔合資企業業績		(428)	498
<b>稅前溢利／(虧損)</b>	7	<b>15,917</b>	(164,074)
稅務(開支)／抵免	9	(2,016)	2,455
<b>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b>		<b>13,901</b>	(161,619)
		<b>港仙</b>	港仙
<b>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之 每股盈利／(虧損)</b>			
— 基本及攤薄	10	0.226	(2.630)
<b>每股股息</b>	11	<b>零</b>	零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13,901	(161,619)
<b>其他全面收益，包括重列調整</b>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換算外國業務財務報表之匯兌收益／(虧損)	546	(649)
<b>其他全面收益，包括重列調整及扣除稅項</b>	546	(649)
<b>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b>	<b>14,447</b>	<b>(162,268)</b>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流動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非流動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流動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 千港元 (經審核)	總額 千港元 (經審核)	
<b>資產</b>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28,184	—	328,184	214,461	—	214,461
	代客戶持有之銀行結存	1,320,904	—	1,320,904	1,448,532	—	1,448,532
	持有作買賣用途及市場建立活動之財務資產	1,091,668	105,671	1,197,339	1,956,168	113,039	2,069,207
12	並非持有作買賣用途及市場建立活動之財務資產	700,692	8,050	708,742	117,494	8,050	125,544
13	衍生財務工具	37,151	—	37,151	94,899	—	94,899
14	給予保證金客戶之貸款	1,565,083	—	1,565,083	1,371,861	—	1,371,861
15	就併購活動給予客戶之墊款	194,408	—	194,408	189,448	—	189,448
16	其他貸款	3,246,680	83,828	3,330,508	3,190,070	148,830	3,338,900
17	逆回購協議	4,027	—	4,027	163,849	—	163,849
18	應收賬款	552,794	—	552,794	545,225	—	545,225
1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73,231	—	73,231	118,614	—	118,614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	1,734	1,734	—	1,904	1,904
	於合資企業之權益	—	39,224	39,224	—	39,118	39,118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	—	20,292	20,292	—	17,782	17,782
	其他資產	—	21,959	21,959	—	24,068	24,068
20	投資物業	—	—	—	—	9,600	9,600
21	物業及設備	—	89,661	89,661	—	99,120	99,120
21	遞延稅項資產	—	86,146	86,146	—	64,790	64,790
	<b>資產總額</b>	<b>9,114,822</b>	<b>456,565</b>	<b>9,571,387</b>	<b>9,410,621</b>	<b>526,301</b>	<b>9,936,922</b>
<b>負債及權益</b>							
<b>負債</b>							
	應付賬款	1,721,310	—	1,721,310	1,954,531	—	1,954,531
22	回購協議的債務	—	—	—	1,965	—	1,965
	銀行及其他借貸	1,782,521	—	1,782,521	1,872,838	—	1,872,838
23	合約負債	10,726	—	10,726	5,864	—	5,864
	租賃負債	34,365	29,056	63,421	35,196	44,814	80,010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88,525	—	88,525	110,094	—	110,094
	應付稅項	30,205	—	30,205	20,403	—	20,403
	<b>負債總額</b>	<b>3,667,652</b>	<b>29,056</b>	<b>3,696,708</b>	<b>4,000,891</b>	<b>44,814</b>	<b>4,045,705</b>
<b>權益</b>							
	股本	—	—	20,657	—	—	20,657
24	儲備	—	—	5,854,022	—	—	5,870,560
	<b>權益總額</b>	<b>—</b>	<b>—</b>	<b>5,874,679</b>	<b>—</b>	<b>—</b>	<b>5,891,217</b>
	<b>負債及權益總額</b>	<b>—</b>	<b>—</b>	<b>9,571,387</b>	<b>—</b>	<b>—</b>	<b>9,936,922</b>
	<b>流動資產淨額</b>	<b>—</b>	<b>—</b>	<b>5,447,170</b>	<b>—</b>	<b>—</b>	<b>5,409,730</b>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b>		
稅前溢利／(虧損)	15,917	(164,074)
就下列項目作出調整：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290	909
綜合投資基金之其他持有人應佔資產淨額變動	2,558	(2,379)
物業及設備折舊	22,247	22,185
股息收入	(10,355)	(5,431)
財務成本	33,336	61,488
預期信貸損失撥備開支淨額	234,444	121,255
利息收入	(310,934)	(330,107)
按公平值計量並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之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虧損淨額	(61,058)	183,100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70	32
應佔合資企業業績	428	(498)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虧損	(71,957)	(113,520)
其他資產之增加	(1,161)	(523)
應收賬款、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少	38,568	67,417
給予保證金客戶之貸款之(增加)／減少	(129,435)	234,676
持有作買賣用途及市場建立活動之財務資產之減少／(增加)	969,228	(220,682)
並非持有作買賣用途及市場建立活動之財務資產之(增加)／減少	(680,655)	35,362
衍生財務工具之減少／(增加)	14,054	(15,000)
就併購活動給予客戶之墊款之減少	—	55,000
其他貸款之增加	(64,238)	(128,080)
逆回購協議之減少	160,213	—
代客戶持有之銀行結存之減少／(增加)	127,628	(182,609)
應付賬款、合約負債、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之(減少)／增加	(252,486)	141,376
經營所產生／(所用)現金	109,759	(126,583)
已收股息	10,355	5,431
已收利息	184,167	275,081
已付所得稅淨額	(13,570)	(40,760)
經營業務所產生現金淨額	290,711	113,169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購入其他無形資產	(530)	(48)
購入物業及設備	(1,456)	(5,807)
<i>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i>	<b>(1,986)</b>	(5,855)
<b>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已付租賃款之資本元素	(18,250)	(17,158)
已付租賃款之利息元素	(1,525)	(2,151)
回購協議之債務之已付利息	(24)	—
銀行及其他借貸之已付利息	(38,921)	(55,705)
銀行及其他借貸(還款)/借款淨額	(83,183)	77,898
綜合投資基金之其他持有人贖回股份之付款	—	(8,441)
回購協議之債務還款淨額	(1,965)	—
已付股息	(30,985)	—
<i>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i>	<b>(174,853)</b>	(5,557)
<b>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淨額</b>	<b>113,872</b>	101,757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14,461	182,449
外匯匯率變動對所持現金之影響	(149)	98
<b>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b>	<b>328,184</b>	284,304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股份溢價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股本贖回		匯兌儲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投資重估		物業重估 儲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股東之貢獻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就股份獎勵 計劃持有之		總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儲備	繳入盈餘		儲備	儲備			股份	保留溢利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一月一日	20,657	117,070	1,019	5,352,580	(393)	(16,089)	5,255	1,811	(22,798)	432,105	5,891,217	
過往財政年度所批准 之股息	—	—	—	—	—	—	—	—	—	(30,985)	(30,985)	
與權益持有人進行之 交易	—	—	—	—	—	—	—	—	—	(30,985)	(30,985)	
期內溢利	—	—	—	—	—	—	—	—	—	13,901	13,901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	—	—	
— 換算外國業務財務 報表之匯兌收益	—	—	—	—	546	—	—	—	—	—	546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546	—	—	—	—	13,901	14,447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20,657	117,070	1,019	5,352,580	153	(16,089)	5,255	1,811	(22,798)	415,021	5,874,679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股本		股本儲備		投資重估		物業重估		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		總額
	股本	股份溢價	儲備	撥入盈餘	匯兌儲備	儲備	儲備	股東之貢獻	股份	保留溢利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於二零二零年</b>											
一月一日	20,657	117,070	1,019	5,352,580	(2,829)	(18,066)	5,255	1,811	(22,798)	328,855	5,783,554
期內虧損	—	—	—	—	—	—	—	—	—	(161,619)	(161,619)
其他全面收益											
— 換算外國業務財務											
報表之匯兌											
虧損	—	—	—	—	(649)	—	—	—	—	—	(649)
<b>期內全面收益總額</b>	—	—	—	—	(649)	—	—	—	—	(161,619)	(162,268)
<b>於二零二零年</b>											
六月三十日	20,657	117,070	1,019	5,352,580	(3,478)	(18,066)	5,255	1,811	(22,798)	167,236	5,621,286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 1. 一般資料

中國通海國際金融有限公司(「本公司」)乃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並以該地為居駐地之有限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而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29號華人行18及19樓。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以下業務：

- 企業融資顧問及一般顧問服務
- 基金管理、全權委託組合管理及組合管理顧問服務
- 證券、期貨及期權之全權委託及非全權委託交易服務、證券配售及包銷服務、保證金融資、保險經紀以及財富管理服務
- 借貸服務
- 財經媒體服務
- 投資及買賣各類投資產品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已獲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六日授權刊發。中期財務報表並無包括全年財務報表規定之所有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 2. 編製基準

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公認會計原則而編製，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規定。

## 3. 主要會計政策

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所應用者一致，惟採納新增或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除外。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之新增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採納該等新增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之中期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採納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任何新增準則或詮釋。

##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根據定期向執行董事匯報以供其決定分配資源至本集團業務分部及檢討該等分部表現之內部財務資料，確立經營分部及編製分部資料。向執行董事報告之內部財務資料之業務分部，乃按照本集團主要服務種類釐定。

本集團已確立以下可呈報分部：

- (a) 企業融資分部從事證券配售及包銷服務、企業融資顧問及一般顧問服務；
- (b) 資產管理分部從事基金管理、全權委託組合管理及組合管理顧問服務；
- (c) 經紀分部從事證券、期貨及期權之全權委託及非全權委託交易服務、保證金融資、保險經紀以及財富管理服務；
- (d) 利息收入分部從事借貸服務及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債務工具產生之利息收入；
- (e) 投資分部從事投資及買賣各類投資產品；及
- (f) 其他分部指財經媒體服務及其他非重大經營分部。

#### 4.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企業融資 千港元	資產管理 千港元	經紀 千港元	利息收入 千港元	投資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b>可呈報分部收入</b>							
費用及佣金收入	20,462	14,673	80,411	—	—	5,065	120,611
利息收入	—	—	82,785	204,276	23,873	—	310,934
投資收益/(虧損)淨額	—	—	(9,543)	—	80,956	—	71,413
<b>來自外部客戶之 分部收入</b>	20,462	14,673	153,653	204,276	104,829	5,065	502,958
分部間收入	1,050	2,617	261	—	—	916	4,844
<b>可呈報分部收入</b>	21,512	17,290	153,914	204,276	104,829	5,981	507,802
<b>按收入確認時間劃分之費用 及佣金收入：</b>							
時點	6,441	7,220	80,411	—	—	1,431	95,503
一段時間	14,021	7,453	—	—	—	3,634	25,108
<b>費用及佣金收入</b>	20,462	14,673	80,411	—	—	5,065	120,611
<b>可呈報分部業績</b>	5,289	2,433	14,302	(71,963)	72,419	(3,011)	19,469

## 4.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企業融資 千港元	資產管理 千港元	經紀 千港元 (經重列)	利息收入 千港元 (經重列)	投資 千港元 (經重列)	其他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b>可呈報分部收入</b>							
費用及佣金收入	8,279	21,546	85,844	—	—	4,166	119,835
利息收入	—	—	96,746	192,054	41,307	—	330,107
投資虧損淨額	—	—	(74,903)	—	(102,766)	—	(177,669)
<b>來自外部客戶之分部收入</b>	8,279	21,546	107,687	192,054	(61,459)	4,166	272,273
分部間收入	800	1,471	2	—	—	508	2,781
<b>可呈報分部收入</b>	9,079	23,017	107,689	192,054	(61,459)	4,674	275,054
<b>按收入確認時間劃分之 費用及佣金收入：</b>							
時點	6,388	13,677	85,844	—	—	1,176	107,085
一段時間	1,891	7,869	—	—	—	2,990	12,750
<b>費用及佣金收入</b>	8,279	21,546	85,844	—	—	4,166	119,835
<b>可呈報分部業績</b>	(7,613)	4,998	(99,245)	24,031	(82,998)	(791)	(161,618)

#### 4. 分部資料(續)

本集團之可呈報分部業績總額與本集團稅前溢利／(虧損)之對賬如下：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可呈報分部業績	19,469	(161,618)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70)	(32)
應佔合資企業業績	(428)	498
未分配企業開支	(2,954)	(2,922)
稅前溢利／(虧損)	15,917	(164,074)

## 5. 收入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企業融資業務</b>		
費用及佣金收入：		
— 配售及包銷佣金收入	6,441	6,388
— 財務及合規顧問服務費用收入	14,021	1,891
	<b>20,462</b>	<b>8,279</b>
<b>資產管理業務</b>		
費用及佣金收入：		
— 管理費收入	7,453	7,869
— 表現費收入	7,220	13,677
	<b>14,673</b>	<b>21,546</b>
<b>經紀業務</b>		
費用及佣金收入：		
— 證券買賣佣金		
— 香港證券	37,088	28,851
— 非香港證券	4,241	3,496
— 期貨及期權合約買賣佣金	27,775	43,916
— 手續費、託管及其他服務費收入	11,307	9,581
	<b>80,411</b>	<b>85,844</b>
<b>利息收入業務</b>		
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		
— 來自其他貸款之利息收入	179,963	172,272
— 來自現金客戶之應收款之利息收入	1,458	853
— 來自信託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1,611	7,833
— 來自首次公開發售貸款之利息收入	1,342	541
— 來自自有資金銀行存款及其他之利息收入	29,346	19,897
使用其他方法計算之利息收入：		
— 來自給予保證金客戶之貸款之利息收入	73,329	87,404
— 來自按公平值計量並計入損益之債券及其他之利息收入	23,885	41,307
	<b>310,934</b>	<b>330,107</b>
<b>投資及其他業務</b>		
費用及佣金收入：		
— 財經媒體服務費收入	5,065	4,166
投資收益／(虧損)淨額：		
— 按公平值計量並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之已變現及未變現 收益／(虧損)淨額	61,058	(183,100)
— 來自按公平值計量並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之股息收入	10,355	5,431
	<b>76,478</b>	<b>(173,503)</b>
<b>收入總額</b>	<b>502,958</b>	<b>272,273</b>

## 6. 其他收入／(虧損)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綜合投資基金之其他持有人應佔資產淨額變動	<b>(2,558)</b>	2,379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b>2,786</b>	(936)
政府補貼	<b>467</b>	2,209
雜項收入	<b>849</b>	758
	<b>1,544</b>	4,410

## 7. 稅前溢利／(虧損)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員工成本		
— 袍金、薪金、津貼、花紅及實物利益	<b>92,541</b>	119,603
— 僱員銷售佣金	<b>2,949</b>	1,640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b>2,846</b>	2,291
— 其他員工福利	<b>265</b>	203
	<b>98,601</b>	123,737
折舊及攤銷		
— 其他無形資產	<b>1,290</b>	909
— 物業及設備	<b>22,247</b>	22,185
	<b>23,537</b>	23,094

## 8. 其他經營開支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廣告及宣傳開支	4,376	2,694
核數師薪酬	1,757	1,952
銀行費用	1,033	1,063
招待費用	561	524
一般辦公室開支	2,698	2,412
保險	1,418	1,675
法律及專業費用	5,430	6,446
維修及保養	2,394	1,485
短期租賃、差餉及樓宇管理費	3,468	4,122
員工招募成本	236	788
差旅及交通開支	549	760
其他	1,797	1,709
	<b>25,717</b>	<b>25,630</b>

## 9. 稅務開支／(抵免)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香港利得稅撥備乃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 (二零二零年：16.5%) 計算，惟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除外，該附屬公司為利得稅兩級稅制下之合資格公司。

就此附屬公司而言，首2百萬港元的應課稅溢利將按8.25%的稅率繳稅，而剩餘的應課稅溢利將按16.5%的稅率繳稅。此附屬公司之香港利得稅撥備乃按二零二零年之相同基準計算。

於其他司法權區經營的附屬公司之稅項乃按相關司法權區適用之現行稅率計算。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當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 本期間	23,372	21,478
遞延稅項	(21,356)	(23,933)
稅務開支／(抵免)總額	2,016	(2,455)

## 10. 每股盈利／(虧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按以下計算：

### 盈利／(虧損)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為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	13,901	(161,619)

###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減就股份獎勵計劃所持有之股份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為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	6,145,877,218	6,145,877,218

## 10. 每股盈利／(虧損)(續)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之每股盈利／(虧損)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港仙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港仙 (未經審核)
基本及攤薄	0.226	(2.630)

## 11. 股息

董事會決議不宣派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無)。

## 12. 持有作買賣用途及市場建立活動之財務資產

	附註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按公平值計量並計入損益之持有作買賣用途及市場建立活動之財務資產</b>			
上市債務證券		—	11,358
上市股本證券		<b>520,506</b>	726,267
非上市債務證券	(a)	<b>29,314</b>	699,754
非上市股本證券	(b)	<b>426,690</b>	427,722
非上市互惠基金	(c)	<b>9,900</b>	9,238
私募股本基金	(d)	<b>210,929</b>	194,868
		<b>1,197,339</b>	2,069,207
分析淨金額為流動及非流動部分：			
流動		<b>1,091,668</b>	1,956,168
非流動		<b>105,671</b>	113,039
		<b>1,197,339</b>	2,069,207

## 12. 持有作買賣用途及市場建立活動之財務資產(續)

附註：

- (a)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67,350,000港元之非上市債務證券由一間同系附屬公司發行。該等非上市債務證券已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屆滿。
- (b) 本集團已經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訂立協議以認購兩間私人實體之股份。根據該等協議，本集團認購相關實體之3,529,411股普通股及4,000,000股普通股，總代價約為60,000,000美元。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完成該等股份認購後，本集團於該等私人實體各自之權益少於1%。其中一間私人實體已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市，我們對其的權益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出售。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非上市私人實體之公平值為403,863,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3,177,000港元)。
- (c) 根據認購協議，本集團於非上市互惠基金之權益為可贖回股份形式，可由持有人選擇贖回，且本集團有權按比例分攤基金之資產淨額。該互惠基金由獲授權管理其日常營運及採用多項投資策略以達致其投資目標之投資經理管理。

本集團亦為上述互惠基金之投資經理，因代表投資者管理資產而產生管理及表現費收入。

- (d) 本集團承諾向Oceanwide Pioneer Limited Partnership(「該基金」)注資2千萬美元，相當於該基金全體合夥人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承諾注資總額之25%\*(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普通合夥人接納認購協議後，本集團獲接納為有限合夥人。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該基金的公平值為105,671,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3,039,000港元)。

該基金為封閉式私募股本基金，以開曼群島獲豁免有限責任合夥之架構成立，投資目標是通過股權及股權相關投資達致長期資本增值，投資對象為相關行業領先的優質企業及項目。根據認購協議，有限合夥人無權參與該基金財務及運作政策決定，而普通合夥人則有權利及權力管理該基金之事宜，包括一切法定及其他權利，該等權利可根據開曼群島法律享有。儘管本集團作為投資經理及透過代投資者管理資產而產生管理費收入，由於普通合夥人可無故終止本集團作為投資經理，且本集團對普通合夥人並無任何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儘管持有25%\*(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之股權權益，本集團並無將該基金合併入賬或列賬為聯營公司。

\* 調整至最接近百分之一

### 13. 並非持有作買賣用途及市場建立活動之財務資產

	附註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資產</b>			
非上市債務證券	(a)	<b>832,773</b>	127,805
減：預期信貸損失撥備		<b>(132,081)</b>	(10,311)
		<b>700,692</b>	117,494
<b>按公平值計量並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財務資產</b>			
非上市股本證券		<b>8,050</b>	8,050
		<b>708,742</b>	125,544
分析淨金額為流動及非流動部份：			
流動		<b>700,692</b>	117,494
非流動		<b>8,050</b>	8,050
		<b>708,742</b>	125,544

附註：

- (a) 非上市債務證券829,214,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9,178,000港元)乃由一間同系附屬公司發行。

## 14. 衍生財務工具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按公平值計量並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b>		
總回報掉期	37,151	31,739
非上市期權	—	63,160
	<b>37,151</b>	<b>94,899</b>

附註：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衍生工具37,151,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1,739,000港元)乃於二零一九年六月與一間同系附屬公司訂立。

## 15. 給予保證金客戶之貸款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給予保證金客戶之貸款		
— 按公平值計量並計入損益	1,565,083	1,371,861

附註：

保證金客戶須向本集團質押證券抵押品，以就證券買賣取得信貸融資。授予彼等之信貸融資款項乃按綜合分析釐定，包括但不限於貸款對市場價值及貸款對可保證價值比率(「借貸比率」)、集中度風險、非流通抵押品及整體可動用資金。本集團對尚未償還的保證金貸款進行持續監察，以觀察實際借貸比率是否已經超出預先釐定水平，作為信貸風險監控機制。倘若超出任何借貸比率，則會導致催繳證券保證金，客戶須補上不足數額。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保證金客戶向本集團質押作為抵押品之證券市值為8,967,191,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701,907,000港元)，倘若客戶未能支付催繳證券保證金，本集團則獲准出售客戶提供之抵押品。給予保證金客戶之貸款須按要償還，並按商業利率(通常按港元最優惠利率加息差)計息。

## 16. 就併購活動給予客戶之墊款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資產	207,275	202,177
減：預期信貸損失撥備	(12,867)	(12,729)
	<b>194,408</b>	189,448

## 17. 其他貸款

	附註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其他貸款			
— 無抵押	(a)	3,687,440	3,295,230
— 有抵押	(a), (b)	217,602	562,285
		<b>3,905,042</b>	3,857,515
減：預期信貸損失撥備		<b>(574,534)</b>	(518,615)
		<b>3,330,508</b>	3,338,900
分析淨金額為流動及非流動部分：			
流動		<b>3,246,680</b>	3,190,070
非流動		<b>83,828</b>	148,830
		<b>3,330,508</b>	3,338,900

附註：

- (a) 貸款按固定年利率介乎6%至15%（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5%至15%）計息。賬面值為2,276,911,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90,260,000港元）之貸款乃來自同系附屬公司。
- (b)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有抵押貸款持有之抵押品主要包括上市公司之股份，以及私人公司之股份及資產。

## 18. 逆回購協議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按抵押品類型分析：		
債券	4,089	164,762
減：預期信貸損失撥備	(62)	(913)
	<b>4,027</b>	<b>163,849</b>

逆回購協議為外部投資者向本集團出售抵押品及同時同意按協定日期及價格回購抵押品(或大致相同資產)之交易。回購價已固定，而本集團並無就已購買之該等抵押品承擔絕大部份信貸風險、市場風險及回報。由於外部投資者保留該等抵押品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該等抵押品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而被視為「抵押品」。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抵押品之公平值為10,582,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5,386,000港元)。

## 19. 應收賬款

	附註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i>應收證券、期貨及期權合約交易賬款</i>			
— 經紀及結算所	(a)	511,919	513,742
— 現金客戶	(a)	34,869	15,580
— 認購證券客戶	(a)	3,882	7,515
減：預期信貸損失撥備		(9,465)	(8,794)
		<b>541,205</b>	528,043
<i>應收資產管理、企業融資及 其他業務賬款</i>			
— 客戶	(a)	20,956	27,120
減：預期信貸損失撥備		(9,367)	(9,938)
		<b>11,589</b>	17,182
應收賬款淨額	(b)	<b>552,794</b>	545,225

附註：

- (a) 應收經紀、結算所及現金客戶之證券交易賬款須於有關交易各自的交收日期(通常為有關交易日期後兩個或三個營業日)結算，而應收認購證券客戶賬款須於所認購證券獲配發時結算。應收經紀及結算所之期貨及期權合約交易賬款須按要求償還(期貨及期權合約交易所須之保證金存款除外)。概不就資產管理、企業融資及其他業務向客戶授予信貸期。於交收日期後應收現金客戶賬款按商業利率(通常為港元最優惠利率加息差)計息，而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應收認購證券客戶賬款按固定年利率3.5%(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5%)計息。

## 19. 應收賬款(續)

附註：(續)

(b) 應收賬款按到期日劃分之賬齡分析(已扣除預期信貸損失撥備)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即時(未逾期)	6,268	10,426
1至30日	526,004	533,043
31至90日	17,989	951
超過90日	2,533	805
應收賬款淨額	552,794	545,225

## 20. 其他資產

其他資產主要包括物業及設備之長期按金、租賃按金以及於聯交所及結算所之按金。

## 21. 物業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

	物業及設備							總額
	土地及樓宇	使用權 資產	租賃物業 裝修	傢俱、裝置 及設備	汽車	小計	投資物業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截至二零二一年</b>								
<b>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b>								
期初賬面淨額	—	75,263	7,298	16,187	372	99,120	9,600	108,720
添置	—	1,661	149	1,307	—	3,117	—	3,117
轉移(附註)	9,600	—	—	—	—	9,600	(9,600)	—
折舊	(133)	(17,780)	(1,485)	(2,789)	(60)	(22,247)	—	(22,247)
匯兌差額	—	43	2	26	—	71	—	71
期終賬面淨額	9,467	59,187	5,964	14,731	312	89,661	—	89,661
<b>截至二零二零年</b>								
<b>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b>								
期初賬面淨額	—	87,393	7,187	15,395	493	110,468	11,700	122,168
添置	—	24,241	695	2,325	—	27,261	—	27,261
折舊	—	(17,676)	(1,622)	(2,827)	(60)	(22,185)	—	(22,185)
匯兌差額	—	(88)	(12)	(16)	—	(116)	—	(116)
期終賬面淨額	—	93,870	6,248	14,877	433	115,428	11,700	127,128

附註：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賬面值為9,600,000港元之投資物業獲轉移至土地及樓宇。

## 22. 應付賬款

	附註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i>應付證券、期貨及期權合約交易賬款</i>			
— 經紀及結算所	(a)	9,486	41,465
— 現金及保證金客戶	(a)	1,688,218	1,907,475
<i>應付其他業務賬款</i>			
— 客戶		23,606	5,591
	(b)	<b>1,721,310</b>	1,954,531

附註：

- (a) 應付經紀、結算所及現金客戶賬款須於相關交易各自之交收日期(通常為有關交易日期後兩個或三個營業日)前按要求償還，惟來自期貨及期權合約交易客戶之所須保證金存款除外。應付保證金客戶賬款須按的要求償還。
- (b) 概無披露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原因是董事會認為，基於業務性質，賬齡分析並不會提供額外價值。

## 23. 銀行及其他借貸

	附註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a), (b)	1,468,506	1,417,683
— 無抵押	(c)	—	85,091
私人票據			
— 有抵押	(d)	232,299	—
— 無抵押	(e)	81,716	370,064
		<b>1,782,521</b>	1,872,838

附註：

- (a) 1,030,394,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08,419,000港元)之銀行貸款由本公司作擔保，並由保證金客戶向本集團抵押的證券抵押品及本集團上市股本證券作抵押，其市值分別為2,318,083,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93,551,000港元)及67,717,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2,215,000港元)，並按年利率介乎1.56%至2.30%(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0%至2.25%)的浮動利率計息。本集團已就使用客戶證券向保證金客戶取得特定書面授權。

## 23. 銀行及其他借貸(續)

附註：(續)

- (b) 438,112,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09,264,000港元)之銀行貸款乃自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亦為其母公司董事之一間銀行借取，並以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賬面總值為859,520,000港元之本集團持有之公司債券、私募股本基金及銀行存款(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賬面值為1,106,507,000港元之本集團持有之公司債券、上市股本證券、私募股本基金及銀行存款)、本公司直接控股股東持有之若干本公司上市股份及其直接控股股東持有之若干同系附屬公司上市股份作抵押。該等銀行貸款亦由本公司之最終控股股東及一間全資附屬公司擔保，按年利率4.08%(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8%)之浮動利率計息。
- (c)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5,091,000港元之銀行貸款為無抵押及無擔保。該等銀行貸款按年利率介乎2.23%至2.76%之浮動利率計息。
- (d) 232,299,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港元)之票據乃由本集團的上市股本證券作抵押，市值為191,302,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港元)，按年利率5.00%之固定利率計息。
- (e) 81,716,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70,064,000港元)之票據按固定年利率介乎7.50%至9.50%(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0%至9.50%)計息。

## 24. 股本

	每股面值 三分一港仙之 普通股數目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法定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30,000,0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6,197,049,220	20,657

所有已發行股份於所有方面(包括有關股息、投票及資本回報之所有權利)享有同等權益。

## 25. 資本承擔

於報告日期，本集團有以下已訂約但未撥備之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付一項私募股本基金之注資物業及設備	18 666	18 300
	684	318

## 26. 關聯人士交易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第一部份：與中泛集團、泛海控股集團及通海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附註(a)、(c))</b>		
向關連方提供服務交易產生的收入：		
中泛集團		
— 來自財務資助之利息收入	27,853	24,344
泛海控股集團		
— 資產管理費收入	329	357
— 來自財務資助之利息收入	81,984	69,974
— 表現費收入	6,814	4,410
通海集團		
— 顧問費收入	979	—
— 資產管理費收入	3,217	3,823
— 手續費收入	—	60
— 來自衍生財務工具之收入	1,794	1,524
— 來自財務資助之利息收入	56,484	45,203
— 來自保證金融資之利息收入	1,463	1,275
— 表現費收入	—	2,878
	<b>180,917</b>	<b>153,848</b>
由關連方提供服務交易產生的開支：		
泛海控股集團		
— 顧問費開支	185	137
— 利息開支	2,517	2,335
— 資產管理費收入回佣	248	247
— 研究費開支	105	43
通海集團		
— 廣告及市場推廣開支	2,900	450
— 顧問費開支	1,566	1,860
— 利息開支	80	—
	<b>7,601</b>	<b>5,072</b>

## 26. 關聯人士交易(續)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第二部份：經紀及利息收入業務的持續關連交易(附註(b)、(c))</b>		
本公司董事		
— 來自證券及期貨買賣之佣金收入	107	48
— 來自保證金融資之利息收入	972	810
本公司董事直系親屬		
— 來自證券及期貨買賣之佣金收入	11	14
— 來自保證金融資之利息收入	—	1
附屬公司董事及其直系親屬及附屬公司董事擁有之公司		
— 來自證券及期貨買賣之佣金收入	27	32
— 來自保證金融資之利息收入	104	125
	<b>1,221</b>	<b>1,030</b>

## 26. 關聯人士交易(續)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第三部份：其他關聯方交易(附註(c))</b>		
關聯公司 — 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盧志強先生亦 為其母公司董事之公司		
— 利息收入	162	1,470
本公司董事		
— 資產管理費收入	33	26
聯營公司		
— 廣告收入	5	—
	<b>200</b>	<b>1,496</b>
關聯公司 — 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盧志強先生亦 為其母公司董事之公司		
— 託管費	105	112
— 利息開支	11,802	24,202
中層控股公司		
— 租賃開支	247	—
同系附屬公司		
— 保險開支	724	—
— 租賃開支	131	—
本公司董事		
— 利息開支	12	—
— 汽車開支	—	126
本公司董事直系親屬		
— 利息開支	3	—
附屬公司董事		
— 利息開支	73	—
聯營公司		
— 投稿費	37	—
— 諮詢費	600	600
— 維修及保養	100	—
	<b>13,834</b>	<b>25,040</b>

## 26. 關聯人士交易(續)

附註：

- (a) 來自中泛集團\*、泛海控股集團\*及通海集團\*之關連交易的收入及開支乃基於各份框架服務協議計付。該等收入及開支年度上限及每日最高未償還結餘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八日之通函。此等交易已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六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批准。

\* 中泛集團包括中泛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泛海控股集團包括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不包括中泛集團及本集團。通海集團包括通海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不包括中泛集團、泛海控股集團及本集團。中泛集團、泛海控股集團及通海集團之定義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八日之通函。

- (b) 來自本公司及附屬公司之董事及其直系親屬之關連交易收入乃基於訂明交易服務之適用服務費及利率之函件所述之定價。該關連交易服務及關連保證金貸款年度上限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日之通函。此等交易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批准。

- (c)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關聯方披露，該等交易亦為關聯人士交易。

### 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計入員工成本之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由以下類別組成：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短期僱員福利	12,208	19,513
僱傭後福利	27	27
	<b>12,235</b>	<b>19,540</b>

## 27. 公平值計量

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平值計量根據公平值計量輸入數據之可觀察程度及輸入數據對公平值計量整體之重要性分為三層。公平值等級制度分層如下：

- 第一層估值：僅使用第一層輸入數據(即相同資產及負債於計量日期在活躍市場之未經調整之報價)計量之公平值
- 第二層估值：使用第二層輸入數據(即未能符合第一層之可觀察輸入數據)且並無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之公平值。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未有市場數據之輸入數據
- 第三層估值：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之公平值

於估算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時，本集團使用可得的可觀察市場數據。倘並無第一層輸入值，本集團會利用其本身的內部專業知識或委聘第三方合資格估值師進行估值。估值乃於各中期及年度報告日期編製，並由財務總監審閱及批准。每年會與財務總監及審核委員會討論結果兩次，以配合報告日期。

## 27. 公平值計量(續)

### (a) 按公平值計量之財務工具之公平值

下表呈列根據公平值等級制度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循環基準按公平值計量之財務工具：

	第一層 千港元	第二層 千港元	第三層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b>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b>				
持有作買賣用途及市場建立活動之財務資產				
— 上市股本證券(附註(i))	520,330	176	—	520,506
— 非上市債務證券(附註(vi))	—	—	29,314	29,314
— 非上市股本證券(附註(iii))	—	—	426,690	426,690
— 非上市互惠基金(附註(v))	—	9,900	—	9,900
— 私募股本基金(附註(iv))	—	—	210,929	210,929
衍生財務工具(附註(viii))	—	37,151	—	37,151
給予保證金客戶之貸款(附註(vii))	—	1,565,083	—	1,565,083
並非持有作買賣用途及市場建立活動之財務資產				
— 非上市股本證券(附註(ix))	—	—	8,050	8,050
	<b>520,330</b>	<b>1,612,310</b>	<b>674,983</b>	<b>2,807,623</b>
按公平值計量並計入損益之財務負債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附註(x))	—	35,785	—	35,785
<b>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b>				
持有作買賣用途及市場建立活動之財務資產				
— 上市債務證券(附註(i))	—	11,358	—	11,358
— 上市股本證券(附註(i))	726,088	179	—	726,267
— 非上市債務證券(附註(ii)、(vi))	—	667,350	32,404	699,754
— 非上市股本證券(附註(iii))	—	—	427,722	427,722
— 非上市互惠基金(附註(v))	—	9,238	—	9,238
— 私募股本基金(附註(iv))	—	—	194,868	194,868
衍生財務工具(附註(viii))	—	94,899	—	94,899
給予保證金客戶之貸款(附註(vii))	—	1,371,861	—	1,371,861
並非持有作買賣用途及市場建立活動之財務資產				
— 非上市股本證券(附註(ix))	—	—	8,050	8,050
	<b>726,088</b>	<b>2,154,885</b>	<b>663,044</b>	<b>3,544,017</b>
按公平值計量並計入損益之財務負債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附註(x))	—	33,251	—	33,251

## 27. 公平值計量(續)

### (a) 按公平值計量之財務工具之公平值(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第一層與第二層之間並無轉移且無轉入或轉出第三層。本集團之政策為於造成轉移之事件或狀況變動的當日確認各公平值等級制度分層之間的轉移。

附註：

- (i) 該上市債務及股本證券之公平值乃參考彼等於報告日期之買入報價釐定，並採用報告期末之即期外匯匯率進行換算(倘適用)。
- (ii)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第二層內非上市債務證券之公平值乃按貼現現金流量分析估計，當中貼現率乃參考具有類似信貸條款及評級之上市債券而釐定。用以貼現債券未來付款之貼現率取決於無風險利率加發行人之信貸息差，而其則與其行業及信貸評級掛鈎。
- (iii) 第三層非上市股本證券之公平值403,863,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3,177,000港元)及22,827,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545,000港元)乃分別以權益分配法的期權定價模型及近期交易按流動性貼現5%而釐定。權益分配法的期權定價模型乃按主要輸入數據而釐定，如通過倒推分析所得的目標公司100%股權價值、行使值、預期波幅42.7%(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2.7%)、無風險利率0.4%(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4%)及預期屆滿時間。
- (iv) 私募股本基金之公平值105,671,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3,039,000港元)及105,258,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1,829,000港元)乃分別參考基金之未經調整資產淨額及近期交易按流動性貼現5%而釐定。
- (v) 非上市互惠基金之公平值乃參考基金之資產淨額而釐定。基金持有之相關投資全部均屬上市，並存在活躍市場之未調整報價，並具有少量存在不可觀察價格之資產及負債。
- (vi) 第三層非上市債務證券之公平值9,735,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735,000港元)及19,579,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669,000港元)乃分別使用貼現現金流量及二項式模型而釐定。貼現現金流量乃按照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即收利率50.1%(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1%))作為主要參數而釐定。二項式模型乃按照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即貼現率23.56%(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7%))作為主要參數而釐定。  
  
一般而言，收利率之變動會導致公平值計量出現類近方向變動。而貼現率之變動會導致公平值計量出現相反方向變動。
- (vii) 保證金貸款之公平值乃參考保證金客戶質押之證券於報告日期之市值而釐定。

## 27. 公平值計量(續)

### (a) 按公平值計量之財務工具之公平值(續)

附註：(續)

- (viii)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回報掉期衍生工具乃使用可觀察市場股價及歷史波幅的模型得出。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非上市期權使用布萊克 — 休斯模型連同市場可觀察輸入數據進行估值。
- (ix) 非上市股本證券之公平值1,366,000港元及6,684,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66,000港元及6,684,000港元)乃分別以資產淨額及貼現現金流量估值技術釐定。

貼現現金流量估值乃根據以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釐定：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缺乏市場流通量之貼現	25%	25%
缺乏控制之貼現	10%	10%
加權平均資本成本	12%	12%
長期收入增長率	2%	2%

一般而言，缺乏市場流通量及控制之貼現及加權平均資本成本之變動會導致公平值計量出現反方向變動，而長期收入增長率之變動則會導致公平值計量出現類近方向變動。

- (x) 財務負債指基金第三方權益應佔之資產淨額。公平值已參考基金之資產淨額釐定。基金持有之相關投資全部均屬上市，並存在活躍市場之未調整報價，並具有非重大不可觀察價格之資產及負債。

## 27. 公平值計量(續)

### (a) 按公平值計量之財務工具之公平值(續)

附註：(續)

(xi) 按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所得按公平值計量之財務工具(即第三層)之變動如下：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持有作買賣用途及市場建立活動之財務資產</b>		
於期初	654,994	459,257
購買	16,829	40,000
結算	(392)	—
在損益內已確認之虧損淨額	(4,498)	(60,190)
於期末	666,933	439,067
<b>並非持有作買賣用途及市場建立活動之 財務資產</b>		
於期初及期末	8,050	6,073
<b>衍生財務工具</b>		
於期初	—	17,119
購買	—	15,000
在損益內確認之收益淨額	—	74,490
於期末	—	106,609
就於報告期末持有之資產在損益內確認之 未變現(虧損)/收益總額	(4,858)	14,300

## 27. 公平值計量(續)

### (b)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工具之公平值

本集團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賬面值與公平值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沒有重大差異。

### (c) 按公平值計量投資物業之公平值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物業指位於香港之商業寫字樓，分類為公平值等級制度分層之第二層。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第一層及第二層之間並無轉移且並無轉入或轉出第三層。本集團之政策為於造成轉移事件或狀況變動的當日確認各公平值等級制度分層之間的轉移。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會認為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於本審閱期間並無重大變動。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物業之公平值乃根據獨立估值師進行之估值而得出，該獨立估值師持有認可及相關專業資格且於所估值投資物業所處地點及類別有較近期估值經驗。公平值乃使用市場比較法參考可比較物業於公開市場可得數據之每實用面積交易價格為基準釐定。

## 28. 報告期後非調整事件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四日，本公司與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泛海控股」)及中泛控股有限公司(「中泛」)訂立債務清償協議，據此，泛海控股已有條件同意向本集團轉讓一間在中國註冊成立之公司之股份，以結清泛海控股集團及中泛集團結欠本集團之債務本金總額(「該等債務」)。該等債務累計至完成股份轉讓當日之任何尚未償還利息將以現金清償。清償泛海控股集團及中泛集團所結欠債務之安排並非互為條件且兩者將獨立完成。有關交易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四日之公告，其詳情披露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宏觀環境

各國政府的支持政策及各國央行的共同努力有效地恢復了全球經濟的一大部分。若干主要股票指數甚至超逾疫情前的水平。各企業正忙於制訂新業務計劃以應對「新常態」。可是，局勢依然脆弱。到目前為止，經濟復甦既不均衡亦不全面，受疫情打擊最嚴重的行業仍然相對疲弱。雖然擴大了疫苗接種計劃及獲經濟政策持續支持，但仍存在許多不確定因素，我們可能需要一段時間才能看到經濟活動持續發展及市場恢復信心。

### 香港股票市場

雖然區域以至全球經濟都面對挑戰，但香港的資本市場卻逆流而上。二零二一年上半年，香港證券市場日均成交額達1,882億港元，按年上升60%。香港的首次公開發售市場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保持蓬勃，共迎來46名新發行人，快手科技(1024.HK)及京東物流(2618.HK)等公司上市備受矚目，亦有一系列創新的新生物科技公司相繼上市。首次公開發售的集資總額為2,117億港元，按年上升128%，使香港成為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的第三大首次公開發售市場。

### 業績及概覽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列賬純利0.139億港元(二零二零年中期：淨虧損1.616億港元)。本集團的列賬收入增加約85%至二零二一年中期的5.03億港元(二零二零年中期：2.72億港元)。收入大幅增加主要是由於投資淨額於二零二一年中期為收益0.71億港元，而二零二零年中期則為虧損1.78億港元。如財務報表收入附註所披露，本集團有五個主要業務來源。撇除投資及其他業務收入0.76億港元(二零二零年中期：虧損1.74億港元)，二零二一年中期其他四項業務收入為4.27億港元，與二零二零年中期按相同基準計算的4.46億港元相若。

## 業務回顧

受惠於香港證券市場的成交額增加，我們的香港證券佣金收入較去年同期增加約28%，惟在港股二級市場市佔率則同比輕微下降。然而，期貨及期權合約買賣佣金大幅減少，導致整體經紀業務收入較二零二零年中期下跌，原因是我們收緊該等產品交易的內部信貸控制。在二零二一年中期，本集團簽訂7項財務顧問／獨立財務顧問委任書及1項合規顧問委任書，亦為7項首次公開發售及其他集資活動的包銷商。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的資產管理規模（「資產管理規模」）為3.76億美元，較二零二零年同期增長45%及較二零二零年年底增長9%，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中期後引入新資產管理產品所致。總貸款金額為50.90億港元，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49.00億港元增加4%。

## 財務回顧

鑒於投資及其他業務的收入受市場波動影響，以下為我們其他四項業務的分析以供讀者了解我們的財務表現：

收入	二零二一年 中期		二零二零年 中期		變動
	百萬港元	佔比	百萬港元	佔比	
企業融資業務	21	5%	8	2%	163%
資產管理業務	15	3%	22	5%	(32%)
經紀業務	80	19%	86	19%	(7%)
利息收入業務	311	73%	330	74%	(6%)
收入總額(除投資及其他 業務的收入之外)	427	100%	446	100%	(4%)

從上表可見，企業融資業務收入增加，而其他三項業務的收入則下跌。因此，來自企業融資業務收入的佔比從二零二零年中期的2%上升至二零二一年中期的5%。來自資產管理業務及利息收入業務的收入佔比，分別從二零二零年中期的5%及74%下降到二零二一年中期的3%及73%。來自經紀業務的收入佔比維持不變，約為19%。

## 企業融資業務

本集團的企業融資業務涵蓋保薦上市、財務顧問、融資諮詢服務，以及股票資本市場和債務資本市場。企業融資業務的收入由二零二零年中期的830萬港元增加約147%至二零二一年中期的2,050萬港元。這主要是由於二零二一年中期錄得的保薦費高於二零二零年中期。

## 資產管理業務

資產管理業務的收入由二零二零年中期的2,160萬港元減少32%至二零二一年中期的1,470萬港元。其中，管理費收入由二零二零年中期的790萬港元下跌5%至二零二一年中期的750萬港元；表現費收入則由二零二零年中期的1,370萬港元下跌47%至二零二一年中期的720萬港元，是由於全權委託賬戶的表現費大幅減少所致。

## 經紀業務

經紀業務的收入由二零二零年中期的8,580萬港元微跌約6%至二零二一年中期的8,040萬港元，主要是由於來自環球期貨產品的佣金收入減少所致。受惠於香港證券市場的二級市場成交額整體按年上升，買賣香港證券的佣金收入由二零二零年中期的2,890萬港元增加28%至二零二一年中期的3,710萬港元。手續、託管及其他服務費收入亦由二零二零年中期的960萬港元增加18%至二零二一年中期的1,130萬港元，主要是由於不同項目的一次性收費較多所致。

## 利息收入業務

二零二一年中期錄得利息收入3.11億港元，較二零二零年中期的3.30億港元下跌約6%。保證金客戶貸款的利息收入由二零二零年中期的8,740萬港元下跌16%至二零二一年中期的7,330萬港元，主要是由於客戶平均未償還保證金貸款減少所致。按公平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債券利息收入由二零二零年中期的4,130萬港元下跌42%至二零二一年中期的2,390萬港元。

## 投資及其他業務

投資及其他業務的收入於二零二一年中期錄得0.76億港元收益，而於二零二零年中期則為1.74億港元虧損。其主要包括投資收益約0.71億港元（二零二零年中期：1.08億港元虧損），由保證金客戶貸款公平值虧損約0.10億港元（二零二零年中期：0.75億港元虧損）所抵銷。

## 開支

直接成本由二零二零年中期的0.86億港元下跌16%至二零二一年中期的0.72億港元。該趨勢與我們經紀業務（尤其是環球期貨產品）收入的跌幅相若。員工成本由二零二零年中期的1.24億港元減少20%至二零二一年中期的0.99億港元，主要是由於預提花紅較同期減少所致。

主要就攤銷貸款及債券作出的減值虧損（預期信貸損失撥備）由二零二零年中期的1.21億港元增加約93%至二零二一年中期的2.34億港元。基於有關我們母公司的實際信息，我們對根據持續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作出的貸款及債券應用遠高於二零二零年中期的撥備率。二零二一年中期的的大部分減值虧損來自持續關連交易貸款及債券。

財務成本由二零二零年中期的6,150萬港元減少約46%至二零二一年中期的3,330萬港元，主要原因有三個：i)非銀行借貸減少，因為我們已清償大量未償還票據，而該等票據的利率通常遠高於銀行借貸；ii)我們已償還大部分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的貸款，由二零二零年中期的8.20億港元減至二零二一年中期的4.30億港元；及iii)我們大部分來自銀行的保證金貸款的利息開支所基於的短期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利率持續下降。

## 展望

儘管全球持續自新冠病毒疫情復甦，二零二一年餘下時間仍面臨諸多不確定因素及挑戰，包括恒生指數近日陷入低迷及阿富汗事件。在此背景下，我們將對業務維持審慎態度，將資源集中於發展經紀、企業融資及資產管理業務，並提升系統效率及服務質素。我們將繼續拓闊分銷產品範圍，包括第三方資金、股票掛鈎票據、保險產品及結構性票據，以及安排私募股權投資。我們將密切監察向客戶提供非保證金貸款的風險，並開始減少持續關連交易融資。

此外，我們將保持相對較高的流動資金水平，亦會減少整體槓桿。我們將投放更多時間與資源監察現金流。

## 資本架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般透過內部產生的現金流、動用銀行融資以及來自獨立第三方的短期貸款及票據為其營運提供資金。本公司可能不時透過發行新股份或債務工具籌募資金。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的庫存現金約為3.28億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4億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借貸總額為17.83億港元，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8.75億港元下降5%。借貸主要由三個部分組成。

- 第一部分為銀行借貸約14.69億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03億港元)，當中本集團可動用的銀行融資總額約為26.20億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8.49億港元)，大部分以本集團保證金客戶擁有的若干證券之法定押記作抵押。
- 第二部分為非銀行實體借貸，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為3.14億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70億港元)。
- 第三部分為回購安排借貸，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為零(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0萬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按借貸總額除以淨資產計算的資本負債比率(槓桿)為30%(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管理層已對借貸採納審慎的風險及信貸管理。此外，本集團須嚴格遵守再抵押比率的監管規定，以及規管我們證監會持牌附屬公司的銀行借貸水平的審慎銀行借貸基準。

## 重大收購、出售及重大投資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並無任何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於本中期期間結束時，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 本集團的資產質押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11.19億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09億港元)資產已質押予銀行及其他貸款人以取得信貸。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聘用全職僱員239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9人)，於中國內地聘用全職僱員35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3人)。此外，本集團有自僱銷售代表86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6人)。向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總體薪酬待遇乃參考行業薪金調查報告、現行市場慣例及標準以及個人專長而釐定。薪金會每年檢討，而花紅則會參考個人表現評核、現行市況及本集團財務表現而發放。本集團提供的其他福利包括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醫療保健保險。

## 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業務與香港及中國的經濟及市場波動息息相關，並間接受到其他海外金融市場影響。為應對預料之外的市場波動及將風險減至最低，本集團採取預防措施，並制定風險管理制度，以界定各前線營業部門及內部監控單位(如內部審計部、風險管理部及合規部)之間的分工。本集團的風險管理部負責監督所有風險管理職能。該等職能包括風險識別、制定風險限額、計量及監察風險限額、風險情景分析並及時向高級管理層呈交報告。風險管理團隊亦就資產及負債項目進行前期及後期風險評估。

##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為因借款人、交易對手或金融工具發行人未能達成其責任而產生損失，或信貸評級潛在轉差的風險。本集團已建立信貸風險審批政策及融資項目後續監管政策，主導有關信貸風險增加的一切信貸申請所需的程序及審批權力。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五大業務範疇：企業融資業務、資產管理業務、經紀業務、利息收入業務及自營投資業務。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及其他行政人員亦已設立業務評審委員會，以檢討及審批各業務線內具有信貸風險的產品／交易。本集團亦已使用先進資訊科技系統，每日就信貸及集中度風險限額進行監察。

##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指因所持投資倉位的市價變動而造成的潛在損失，包括利率風險、股票價格風險及外匯匯率風險。風險管理部負責就本集團各業務職能及其投資活動制定市場風險限額及投資指引。附帶潛在市場風險的投資，如屬合適，亦須經風險管理部評估及審批。市場風險狀況會及時進行每日監察及評估，並須向高級管理層匯報重大風險，以確保本集團的總市場風險控制於可接納水平。本集團繼續通過定期回溯測試及壓力情景測試，以修正市場風險模型。

##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指本集團於及時取得充裕資本及資金以滿足其付款責任及日常業務活動的資金需要時可能面臨的風險。庫務部負責管理及分配本集團的資金。財務部設有監察系統，以確保遵守相關規則，包括財務資源規則及貸款銀行財務約束條款。此外，本集團與銀行維持良好關係，以就借貸及購回等短期融資取得穩定管道。本集團亦會透過公開及私募呈發售公司債券籌措短期或長期營運資金。本集團亦已制定流動資金系統，以確保具備充裕的流通資產應付任何緊急流動資金需要。

## 營運風險

營運風險為主要因內部程序管理疏忽或遺漏、資訊科技系統失靈或員工的個人不當行為而產生財務損失的風險。本集團積極安排簡介以提升僱員的風險意識，並指示所有部門制定內部程序及控制指引。本集團訂有營運風險事件匯報程序，以確保及時向風險、合規及資訊科技部門匯報所有風險事件，從而即時採取糾正行動。

## 監管合規風險

作為經營受規管業務的金融集團，我們致力符合嚴格且日趨完善的監管規定，包括但不限於該等與保障投資者權益及維護市場廉潔穩健的相關規定。我們的合規團隊與內部及外部專業人員緊密合作，持續審視內部控制程序，以減低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造成影響的監管風險。

## 其他資料

### 中期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已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二零年：無)。

### 董事權益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於由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 I) 於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股權
			概約百分比 (附註1)
林建興先生	實益擁有人	113,072,833	1.82%

## II)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之股份之好倉

### (a) 泛海控股

董事姓名	身份	於泛海控股之 股份數目	於泛海控股之 概約持股百分比 (附註2)
韓曉生先生	實益擁有人	3,500,000	0.06%
張喜芳先生	實益擁有人	276,000	0.005%
劉洪偉先生	實益擁有人	30,000	0.0005%
劉冰先生	實益擁有人	90,000	0.001%
趙英偉先生	實益擁有人	200,000	0.003%
趙曉夏先生	實益擁有人	183,500	0.003%

### (b) 中泛

董事姓名	身份	於中泛之 股份數目	於中泛之 概約持股百分比 (附註2)
劉紀鵬先生	實益擁有人	9,212,000	0.05%

## III)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之債權證之權益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權益性質	債權證金額 (附註3)
林建興先生	泛海控股國際發展 第三有限公司	個人權益	20,200,000美元 (附註3)

附註：

1. 所示概約百分比為相關董事擁有權益之股份數目佔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份數目之百分比。

2. 所示概約百分比為相關董事擁有權益之股份數目佔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相關實體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比。
3. 林建興先生擁有(i)二零二一年到期215,000,000美元票息12%已擔保優先票據中之5,000,000美元；及(ii)二零二四年到期146,045,000美元票息14.5%私人票據中之15,200,000美元之權益，兩者均由泛海控股國際發展第三有限公司發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 主要股東之權益及其他人士之權益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就董事所知，下列人士(董事除外)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以其他方式知會本公司，於已發行股份中直接或間接擁有或被視為擁有5%或以上權益如下：

### 於股份之好倉

股份／相關股份之持有人名稱	身份	所持股份及相關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總權益概約百分比 (附註1)
盧志強先生(「盧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4,493,764,732 (附註1)	72.51%
通海控股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4,493,764,732 (附註2)	72.51%
泛海集團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4,493,764,732 (附註3)	72.51%

股份／相關股份之持有人名稱	身份	所持股份及相關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總權益概約百分比 (附註11)
中國泛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4,493,764,732 (附註4)	72.51%
泛海控股	受控法團權益	4,493,764,732 (附註5)	72.51%
中泛集團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4,493,764,732 (附註5)	72.51%
泛海控股國際金融	實益擁有人	4,493,764,732 (附註5)	72.51%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4,100,000,000 (附註6)	66.16%
海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4,100,000,000 (附註7)	66.16%
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4,100,000,000 (附註8)	66.16%
海通國際策略投資有限公司	於股份的證券權益	4,100,000,000 (附註9)	66.16%

附註：

1. 盧先生於通海控股有限公司股東大會上持有超過三分之一的投票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盧先生被視為於通海控股有限公司所持有之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2. 通海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泛海集團有限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通海控股有限公司被視為於泛海集團有限公司所持有之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3. 泛海集團有限公司於中國泛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持有98%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泛海集團有限公司被視為於中國泛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所持之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4. 中國泛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於泛海控股之已發行股本中直接及間接持有67.48%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國泛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被視為於泛海控股所持之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5. 泛海控股國際金融為中泛集團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而中泛集團有限公司為泛海控股之全資附屬公司。本公司獲泛海控股國際金融知會，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合共1,490,000股股份已於公開市場出售，故其持有的股份數目由4,495,254,732股減少至4,493,764,732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泛集團有限公司及泛海控股被視為於4,493,764,732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6.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海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已發行股本中全部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被視為於海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所持之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7. 海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間接持有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已發行股本中63.08%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海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被視為於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所持之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8. 海通國際策略投資有限公司為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之間接附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被視為於海通國際策略投資有限公司所持之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9. 根據泛海控股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五日之公告，泛海控股國際金融向海通國際策略投資有限公司發行本金額最高達1,100,000,000港元的短期票據，據此，泛海控股國際金融已向海通國際策略投資有限公司質押4,100,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本之66.16%)。
10. 以下實體(即Tisé Media Fund LP及中合置業有限公司(及其聯繫人))向本公司披露，根據由本公司、民生商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民銀國際」)及聯合投資者(分別為新希望全球控股有限公司、聯合能源國際貿易有限公司、Mind Power Investments Limited、中國保賠服務(香港)有限公司、中合置業有限公司、福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Divine Unity Limited、Tisé Media Fund LP、Novel Well Limited、Ristora Investments Limited及Insight Multi-Strategy Funds SPC(Insight Phoenix Fund III SP賬戶)(統稱「聯合投資者」))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八日訂立之認購協議，民銀國際及聯合投資者已有條件同意認購合共23,054,875,391股本公司股份，認購價格為每股認購股份0.565港元(「第一份認購協議」)，被視為於股份中直接或間接地擁有5%或以上的權益。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三月一日之公告所披露，第一份認購協議已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八日失效，因為第一份認購協議下若干先決條件於最後截止日期仍未達成。因此，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就董事所知，民銀國際及聯合投資者已不再於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
11. 所示概約百分比為有關公司／人士擁有權益之股份數目佔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份數目之百分比。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任何其他人士(董事除外)曾知會本公司，其擁有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

##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九日採納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旨在肯定若干僱員及／或顧問之貢獻及鼓勵彼等作出貢獻，並提供獎勵及協助本集團留聘其現有僱員或顧問及招聘更多僱員或顧問，並就達到本公司的長期商業目標向彼等提供直接經濟利益。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之規則，董事會可不時按其絕對酌情權挑選彼等視為適合參與股份獎勵計劃之僱員及顧問(不包括任何除外參與者)，並釐定將授出之獎勵股份(「獎勵股份」)數目。受託人將於市場上以本集團出資之現金購入現有股份，並以信託形式代相關經甄選參與者持有。獎勵股份將於以滿意方式完成以時間為考慮基準之目標或以時間及表現為考慮基準之目標後方可歸屬。

股份獎勵計劃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之規則由董事會管理。董事會於股份獎勵計劃期間所授出獎勵股份之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於其採納日期之已發行股本之10%。除非董事會提早終止，否則股份獎勵計劃將自其採納日期起計10年期間內有效及生效。然而，董事會有權為股份獎勵計劃續期最多三次，每次再續期5年。股份獎勵計劃已自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九日重續五年至二零二五年八月十八日(「重續」)。股份獎勵計劃及重續的進一步詳情分別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九日及二零二零年八月十八日之公告。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受託人目前根據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持有合共51,172,002股獎勵股份以待分配。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授出獎勵股份。股份獎勵計劃將保留至信託期屆滿或直至本公司知會為止。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三日採納僱員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之主要條款概要載列如下：

- I) 目的 : 購股權計劃旨在向為本集團作出貢獻或將會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或報酬，以取得本公司之股本權益及為有利於本集團之發展而吸引潛在候選人為本集團服務。
- II) 參與者 : 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所有董事(不論為執行或非執行及不論是否獨立人士)、任何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本公司或本集團之任何諮詢師或顧問(不論受僱或以合約或名譽性質及不論受薪或非受薪)、本公司及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股東，而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彼等對本公司或本集團已作出貢獻或將作出貢獻。
- III) 根據計劃可供發行之股份總數及佔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六日之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 : 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之股份數目為619,704,922股股份，佔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六日之已發行股本之10%。
- IV) 各參與者之最高權益 : 於任何12個月期間(直至及包括授出購股權當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向各參與者授出之購股權獲行使後已發行及可予發行之股份最高數目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除非其已獲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批准，而有關參與者及其緊密聯繫人(或倘參與者屬關連人士，則其聯繫人)須於該大會上放棄投票。

凡於任何12個月期間(直至及包括授出當日)建議向本公司之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任何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授出任何購股權合共佔已發行股份超過0.1%且總值(按股份於各授出日期之收市價計)超過5百萬港元，則須經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 V) 根據購股權必須承購股份之期限 : 購股權必須獲行使之期限將由本公司於授出時註明。該期間不得超過授出購股權相關日期起計10年。
- VI) 購股權於可予行使前必須持有之最短期限 : 本公司可於授出購股權時註明必須持有購股權方可行使之任何最短期限。購股權計劃並無包含任何最短期限。
- VII) 於接納購股權時應付之金額 : 各合資格參與者須於提呈購股權當日起計21日內於接納購股權時就授出購股權支付10.0港元作為代價。
- VIII) 釐定認購價之基準 : 認購價必須最少為下列之較高者 :
- (i) 於授出日期(必須為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之股份收市價 ;
  - (ii) 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之股份平均收市價 ; 及
  - (iii) 股份之面值。
- IX) 計劃之剩餘年期 : 購股權將有效及生效，直至採納日期起計10年當日本公司營業時間結束為止。

自採納購股權計劃以來概無授出任何購股權。因此，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並無已經發行在外之購股權，且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購股權失效或獲行使或註銷。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一概並無任何安排之訂約方，致令董事或任何彼等之配偶或未滿十八歲之子女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定團體之股份或債權證獲得利益。

## 根據上市規則第13.15條之披露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下列墊款(貸款及票據)尚未償還：

項目	交易	攤銷成本		公平值	
		本金額	賬面值 (附註1)	本金額	賬面值 (附註2)

下列有期貨款乃由中國通海財務有限公司(「中國通海財務」，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提供予中泛或向其延長：

1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中國通海財務延長金額為3,000,000港元的有期貨款，年利率為12%，到期日為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3百萬港元	3百萬港元 (附註1a)	—	—
2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中國通海財務延長金額為5,000,000港元的有期貨款，年利率為12%，到期日為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5百萬港元	5百萬港元 (附註1a)	—	—
3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中國通海財務延長金額為8,000,000港元的有期貨款，年利率為12%，到期日為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8百萬港元	8百萬港元 (附註1a)	—	—

項目	交易	攤銷成本		公平值	
		本金額	賬面值 (附註1)	本金額	賬面值 (附註2)
4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中國通海財務延長金額為28,000,000港元的有期貨款，年利率為12%，到期日為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28百萬港元	27百萬港元 (附註1a)	—	—
5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國通海財務延長金額為280,000,000港元的有期貨款，年利率為12%，到期日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0百萬港元	273百萬港元 (附註1a)	—	—
6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國通海財務延長金額為156,000,000港元的有期貨款，年利率為12%，到期日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6百萬港元	146百萬港元 (附註1a)	—	—

下列有期貨款及保證金融資乃提供予中國泛海國際投資有限公司(「中國泛海國際投資」)或Minyun Limited(「Minyun」)(通海控股有限公司之間接附屬公司)或向其延長：

1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日，中國通海財務向Minyun提供金額為64,500,000港元的有期貨款，年利率為7.875%，到期日為二零二二年一月三十一日。	64.5百萬港元	63百萬港元 (附註1a)	—	—
---	---	----------	------------------	---	---

項目	交易	攤銷成本		公平值	
		本金額	賬面值 (附註1)	本金額	賬面值 (附註2)
2	中國通海證券有限公司(「中國通海證券」,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根據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三日的融資協議條款提供予Minyun金額為5,000,000港元的尚未償還保證金融資,應付複合月利率為最優惠利率加1%。該融資由抵押品所抵押,其須為中國通海證券的利益押記予中國通海證券或由中國通海證券持有,作為向中國通海證券支付及/或解除Minyun根據該融資的條款對中國通海證券的所有及任何責任的第一優先固定持續抵押。	—	—	5百萬港元	4.6百萬港元 (附註2a)
3	中國通海證券根據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三日的融資協議條款提供予中國泛海國際投資金額為38,000,000港元的尚未償還保證金融資,中國泛海國際投資每年應付的年利率為最優惠利率加3%。該融資由抵押品所抵押,其須為中國通海證券的利益押記予中國通海證券或由中國通海證券持有,作為向中國通海證券支付及/或解除中國泛海國際投資根據該融資的條款對中國通海證券的所有及任何責任的第一優先固定持續抵押。	—	—	38百萬港元	33百萬港元 (附註2a)

項目	交易	攤銷成本		公平值	
		本金額	賬面值 (附註1)	本金額	賬面值 (附註2)
4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中國通海財務向中國泛海國際投資延長金額為3,000,000港元的有期貸款，年利率為12%，到期日為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3百萬港元	3百萬港元 (附註1a)	—	—
5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中國通海財務向中國泛海國際投資延長經整合金額合共約為141,240,822港元的有期貸款，年利率為12%，到期日為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141百萬港元	145百萬港元 (附註1a)	—	—
6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中國通海財務向中國泛海國際投資延長金額為12,000,000港元的有期貸款，年利率為12%，到期日為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12百萬港元	12百萬港元 (附註1a)	—	—
7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七日，中國通海財務向中國泛海國際投資提供金額為10,000,000港元的有期貸款，年利率為12%，到期日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百萬港元	9百萬港元 (附註1a)	—	—
8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日，中國通海財務向中國泛海國際投資延長金額為45,000,000港元的有期貸款，年利率為12%，到期日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5百萬港元	41百萬港元 (附註1a)	—	—

項目	交易	攤銷成本		公平值	
		本金額	賬面值 (附註1)	本金額	賬面值 (附註2)
9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日，中國通海財務向中國泛海國際投資延長金額為12,500,000港元的有期貸款，年利率為12%，到期日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5百萬港元	11百萬港元 (附註1a)	—	—
10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八日，中國通海財務向中國泛海國際投資延長金額合共為678,000,000港元的有期貸款，經調整年利率為10.5%，到期日為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八日。	678百萬港元	664百萬港元 (附註1a)	—	—
11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一日，中國通海財務向中國泛海國際投資提供金額為200,000,000港元的有期貸款，年利率為10.5%，到期日為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200百萬港元	195百萬港元 (附註1a)	—	—

下列有期貸款及無抵押私募票據乃提供予泛海控股國際發展第三有限公司(「發行人/泛海控股國際發展第三有限公司」，泛海控股之附屬公司)或向其延長：

1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中國通海財務延長經整合金額合共391,000,000港元的有期貸款，年利率為12%，到期日為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391百萬港元	385百萬港元 (附註1a)	—	—
---	---	---------	-------------------	---	---

項目	交易	攤銷成本		公平值	
		本金額	賬面值 (附註1)	本金額	賬面值 (附註2)
2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十六日，中國通海融資(控股)有限公司(「中國通海融資控股」，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及中國通海證券認購發行人發行的非上市優先票據，認購額為91,000,000美元(相當於約709,800,000港元)，票面年息率為11.8%，每半年付息及到期日為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三日。	709.8百萬港元	611.5百萬港元 (附註1b)	—	—
3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日，中國通海融資控股認購發行人發行的無抵押私募票據，認購額為12,000,000美元(相當於約93,600,000港元)，票面年息率為11.8%，到期日為二零二二年六月一日。	93.6百萬港元	89.2百萬港元 (附註1b)	—	—
4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中國通海財務延長金額為45,000,000港元的有期貨款，年利率為11%，到期日為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45百萬港元	46百萬港元 (附註1a)	—	—
5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中國通海財務延長金額為27,500,000港元的有期貨款，年利率為12%，到期日為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27.5百萬港元	28.4百萬港元 (附註1a)	—	—

項目	交易	攤銷成本		公平值	
		本金額	賬面值 (附註1)	本金額	賬面值 (附註2)
6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國通海財務延長金額為27,500,000港元的有期貨款，年利率為12%，到期日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5百萬港元	25百萬港元 (附註1a)	—	—
7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四日，中國通海財務提供金額為180,000,000港元的有期貨款，年利率為12%，到期日為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180百萬港元	177.8百萬港元 (附註1a)	—	—
8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二日，中國通海財務同意提供金額為20,000,000港元的有期貨款，年利率為12%，到期日為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10百萬港元	9.8百萬港元 (附註1a)	—	—
	總計	3,130.4 百萬港元	2,977.7 百萬港元	43 百萬港元	37.6 百萬港元

附註：

- 1a.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約2,277百萬港元為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其他貸款(附註17)之流動部份合共3,247百萬港元之其中一部份。
- 1b.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700.7百萬港元為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並非持有作買賣用途及市場建立活動之財務資產(附註13)之流動部份合共700.7百萬港元之其中一部份。
- 2a.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37.6百萬港元為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給予保證金客戶之貸款(附註15)之流動部份合共1,565.1百萬港元之其中一部份。

##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1條之披露

1.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十日，本公司(作為借款人)與香港一間持牌銀行(作為貸款人)訂立一項修訂及重述契據(「七月銀行融資安排」)，以延長本金額為750,000,000港元的銀行融資(「經延長七月銀行融資」)，為期一年。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銀行融資之本金額為430,000,000港元。根據七月銀行融資安排，泛海控股國際金融及泛海控股國際有限公司(即本公司及中泛之直接控股股東)須以持牌銀行為受益人分別抵押395,254,732股股份及中泛3,095,818,070股股份，即於本報告日期分別相當於全部已發行股份的6.38%及中泛全部已發行股份的19.18%。

根據七月銀行融資安排，盧先生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須於任何時間直接或間接實益擁有不少於60%已發行股份。於違反此條件後，經延長七月銀行融資將即時及自動取消，且所有尚未償還本金連同應計利息及經延長七月銀行融資項下應計之所有其他款項成為即時到期及應付。

2.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一日，本公司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作為借款人)與香港一間持牌銀行訂立及接納融資補充信函，以延長本金額最高為200,000,000港元之循環貸款融資(「經延長十二月銀行融資」)，直至二零二一年七月三十一日(包括當日)或上述持牌銀行可能同意的其他較後日期。根據經延長十二月銀行融資，盧先生及其一致行動人士須於所有時間直接或間接維持借款人的股權不少於50%，並須維持對借款人及本公司的絕對管理控制。倘違反此條件，將屬違約，在此情況下，銀行可宣佈經延長十二月銀行融資項下任何應付的欠款須即時到期，及借款人須就此償還款項。

##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作出之董事資料更新

自二零二零年年度報告日期起，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之董事資料變動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變動詳情
方舟先生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及八月分別獲委任為泛海控股之總裁及副董事長，但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不再擔任常務副總裁
張喜芳先生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不再擔任泛海控股之副董事長及總裁
劉紀鵬先生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獲委任為中節能太陽能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董事，該公司的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0591)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披露。

## 購買、贖回或出售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不遜於標準守則之準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該行為守則亦不時更新，以緊貼上市規則最新變動。其範圍亦已擴大至涵蓋很可能會擁有關於本公司之未公開股價敏感資料之特定僱員所進行本公司證券買賣。

全體董事已就具體查詢確認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及本公司所採納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在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隨後直至本報告日期止一直應用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標題為「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所載列之原則，並遵守守則條文，惟偏離守則條文第A.5.1條，即規定須成立提名委員會除外。鑒於業務增長階段，董事會目前之規模及業務運作，本公司認為由董事會履行相關職能將較成立該委員會更為有利及有效。

## 審核委員會之審閱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包括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業績及與本公司管理層討論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常規、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

代表董事會

**中國通海國際金融有限公司**

**韓曉生**

主席

香港，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六日

## 公司資料

### 董事會

韓曉生先生 (主席)  
方舟先生 (副主席)  
張喜芳先生  
劉洪偉先生  
林建興先生 (行政總裁)  
劉冰先生<sup>^</sup>  
趙英偉先生<sup>^</sup>  
趙曉夏先生<sup>^</sup>  
盧華基先生<sup>#</sup>  
孔愛國先生<sup>#</sup>  
劉紀鵬先生<sup>#</sup>  
賀學會先生<sup>#</sup>  
黃亞鈞先生<sup>#</sup>

<sup>^</sup> 非執行董事

<sup>#</sup> 獨立非執行董事

### 執行委員會

主席： 方舟先生  
副主席： 林建興先生  
成員： 韓曉生先生  
張喜芳先生  
劉洪偉先生

### 審核委員會

主席： 盧華基先生  
成員： 孔愛國先生  
劉紀鵬先生  
賀學會先生  
黃亞鈞先生

### 薪酬委員會

主席： 孔愛國先生  
成員： 劉紀鵬先生  
賀學會先生  
黃亞鈞先生

### 公司秘書

張可施女士

###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中環  
皇后大道中29號  
華人行  
18及19樓

###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及於《財務匯報局》下的註冊公眾利益  
實體核數師

### 香港法律顧問

何韋律師行

### 百慕達法律顧問

康德明律師事務所

###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Corporate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 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創興銀行有限公司  
大新銀行有限公司  
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南洋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 股份代號

952

### 中國通海金融集團網站

www.tonghaifinancial.com

### 投資者關係

電話：(852) 2217-2888  
傳真：(852) 3905-8731  
電郵：ir@tonghaifinancial.com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中泛」	指	中泛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715)
「本公司」	指	中國通海國際金融有限公司，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952)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項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泛海控股」	指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0046)
「泛海控股國際金融」	指	泛海控股國際金融發展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中期報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三分之一港仙之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